

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7月17日披露了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（公告2015-50），公告中因笔误将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写成了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。现对该部分内容作出更正，公司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八日